

以精准服务助力职工全面发展

——2016首都工会服务职工六大举措

□本报记者 闵丹

2月23日，市总工会召开了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扩大）会议，会议听取了市总工会第十三届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总结2015年工作情况，部署2016年工作。记者看到，2016年每项重点工作都会让人眼前一亮，这些举措必将更好地服务首都职工，助力职工全面发展。

举措一：

围绕重点领域，依法推进工会组建工作

亮点：在快递、演艺等行业探索建立市级工会

今年，市总工会将以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为重点领域，以农民工、劳务派遣工、自由职业者等为重点对象，以行业工会联合会和社区（村）联合工会为主要形式，重点在快递、互

联网、民办学校、演艺等行业探

索建立市级行业工会联合会；进一步健全和规范现有在京建筑施工企业等市级行业工会联合会；各区、乡镇街道总工会结合自身情况，在所属区域内的物业、餐饮、房屋中介、家政等业态集中的行业建立工会联合会。

背景数读：

2015年，全市新增百人以上单位单独建会1339家，社区（村）联合工会新覆盖小微企业1.6万家。在开发区、建筑、物流、保安、农业专业合作组织等10个区域及行业开展农民工建会入会集中行动，农民工会员累计达到120.3万人。

目前建立市级行业工会联合会7家，区级行业工会联合会15家，街乡级区域性、行业性工会联合会2948家，海淀区成立了住建房管行业工会联合会，加强了对建筑劳务、房屋中介、物业等行业农民工会员的覆盖。目前全市工会组织覆盖法人单位30.1万个，会员660.8万人。

举措二：

加强督导全面落实《实施办法》

亮点：拒不建会企业将纳入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北京市实施〈工会法〉办法》历时三年完成了修订，已于2016年1月1日起开始施行。新修订的《实施办法》在工会会员范围、工会组织、职工维权机制、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工会经费、法律责任等方面都做了更加明确的规定，为了将各项规定落实到位，市总工会将于今年借助人大、政协，对《实施办法》落实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和视察；建立与法院、人保、工商等部门的共同依法推进工会工作的机制；设立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建立一支由市总工会（30名）、每个区总工会（5名）、每

个街道乡镇总工会（1名）的专兼职劳动法律监督员队伍，检查督导基层工会《实施办法》落实情况。

市总工会将针对督导检查情况，在一些有较强社会影响力的企业依据《实施办法》推动建会、协商与职代会建设等工作，树立典型形成示范效应。针对“不建会、不协商、不缴费”的企业，通过进入企业宣讲、发出监督意见书、监督建议书、税务稽查、法律诉讼等方式予以纠正，拒不改正的企业依照《实施办法》纳入劳动保障守法诚信档案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背景数读：

2015年11月27日，经过近3年的论证、调研、起草和征求意见，《北京市实施〈工会法〉办法》在市人大常委会上全票通过，于2016年1月1日起开始施行。新修订的《实施办法》在工会会员范围、工会组织、职工维权机制、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工会经费、法律责任等方面都做了更加明确的规定，标志着工会法治化水平的进一步提升。

2015年，全市签订集体合同1.35万份，覆盖企业6.3万家、职工219万人；签订工资专项协议1.28万份，覆盖企业6.2万家、职工198万人。全市建立职代会制度的企事业单位6.33万家，覆盖职工240万人；实行厂务公开制度的企事业单位6.36万家，覆盖职工241万人。

全年各级工会调解组织共受理劳动争议2.2万件，调解成功1.1万件，为职工挽回经济损失1.22亿元。工会法律援助工作站为职工提供法律咨询1.1万次、法律援助1804件。

举措三：培养造就创新创业职工

亮点：推出“首都职工创业小额贷款计划”、启动“北京工匠”项目

2016年，市总工会将推出“职工创新助推计划”、“首都职工创业小额贷款计划”等多项措施，引导职工立足岗位创新，助推下岗失业职工和农民工创业。并启动“北京工匠”项目，选树

具有高超技能技艺和强烈职业精神的“北京工匠”，组织拍摄宣传视频片，开展先进事迹宣讲。

“职工创新助推计划”将以职工创新工作室为载体，职工多种形式的技术创新活动为主要对

象，设立专项助推资金和成果转化资金。“首都职工创业小额贷款计划”，将主要针对为有创业愿望的下岗失业人员及农民工面临的创业资金短缺问题，以创业带动就业。

背景数读：

2015年，北京市总工会深化“在职职工职业发展助推计划”，对4416名取得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的职工给予资助，资金总额676万元。组织职工参加第五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获得团体冠军；组织55个职业（工种）近10万职工参加市级职业技能大赛；全市各级工会职业技能大赛参与人数达160万人。创建580家职工创新工作室，开展职工自主创新成果征集评选活动，22项优秀成果在第九届全国发明大赛中获奖。

举措四：困难帮扶由“送温暖”向“脱困帮扶”延伸

亮点：三年内力争实现困难职工全脱贫

市总工会围绕非首都功能疏解过程中的职工状况、新领域新群体劳动者状况等方面开展调研，各级工会根据本区域、本行业的职工特点，确立主题开展调研，准确了解职工需求。依托三级服务体系平台，按照“十大服

务品牌”总体布局搭载服务项目，做到精准服务。

加大城市困难职工解困脱困的帮扶和保障力度，实现困难帮扶由“送温暖”向“脱困帮扶”的延伸。完善困难职工摸底工作，与民政部门进行定

期沟通与信息核对，掌握低保会员的基本情况，为困难职工建档立卡。同时加大工会帮扶救助力度，依托温暖基金会做好职工帮扶救助工作，实现对职工的有效脱困帮扶，力争用三年的时间实现首都困难职工全部脱贫。

背景数读：

“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计划”全年受助职工120.4万人次、互助金额1.54亿元，累计受助职工497.7万人次、互助金额6.94亿元。“非工伤意外伤害及家财损失综合互助保障计划”、“在职职工住院津贴互助保障活动”等项目服务职工5.2万人次。温暖基金会专项基金增至33个，资金余额6618万元。2015年“两节”送温暖期间，各级工会筹集并发放送温暖款物8769万元，慰问困难企业1517家，困难家庭1.3万户，帮扶救助职工1.4万人次。

举措五：推行工会“互联网+”更广泛更便捷地联系服务职工

亮点：建立职工入会网上通道

今年，市总工会将拓展和完善工会网站、北京工会12351手机APP各项功能，为职工加入工会、享受工会服务，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网上通道。加强北京工

会12351手机APP与“十大服务品牌”项目融合发展，各级工会依托12351手机APP为职工开展服务。通过提供在线预约、在线参与等服务，让更广大的职工享

受便捷的工会服务；依托12351手机APP平台，接受广大职工在线咨询和评价，最大限度的联系职工群众，听取职工群众的意见与建议。

背景数读：

2015年，三级服务体系有效发挥作用，推进工会会员信息采集工作，全年新办理工会会员互助服务卡32.1万张，更新会籍信息63万人次。会员互助服务卡累计达到340.7万张，采集会员信息422.3万条、会员手机号码293万个。三级服务体系工作平台全年搭载服务项目达到1546项，实名制服务职工261万人次，同比增长37%。

首都职工“健步121”手机APP已有10万名职工下载运用，母婴关爱室建设纳入市政府折子工程，全年新建400家，累计达到728家。持京卡免挂号费就医项目服务职工50.4万人次、职工职业病免费筛查服务职工1.8万人次。开展心理发展促进项目，“在线心理咨询”正式上线运行。

举措六：推动自我革新，促进工会工作改革创新

亮点：试点服务站根据职工“生物钟”调整上下班时间

2016年，市总工会调整市总工会委员会、常委会、经审委、女工委委员会规模及人员构成，委员会中劳模先进和一线职工的比例提高到15%以上，常委会中劳模先进和一线职工比例提高到12%

以上。今年，市总工会各驻会产业工会委员会、常委会中劳模先进和一线职工比例要达到9%以上。

今年，市总工会将建立完善职工评价工会和社会评价工会的“双评价”制度，充分运用2015年

度会员满意度评价结果，改进工会维权、服务工作。除此以外，市总工会还将继续落实“开门七件事”，试点工会服务站和职工之家根据职工“生物钟”调整上下班时间，有效联系服务职工。

背景数读：

2015年，全市329家工会服务站完成规范化建设，1.3万家职工之家完成实体化验收。开展模范职工之家评选，评选出市级模范职工之家99个、模范职工小家97个。

加强全市工会系统干部的交流，全年分批次安排40余名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会服务站工会干部挂职交流。与30个国家的工会组织和3个国际工会组织开展交流活动，北京市总工会与台湾总工会签订了全面加强交流与合作的框架协议。